

#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德邦证券〔2023〕595号

签发人：金华龙

##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爱得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与苏州爱得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得科技”或“公司”)已签订《苏州爱得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爱得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发行的辅导协议》，现依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之规定，向贵局报送辅导备案登记材料。作为苏州爱得科技发展股份

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辅导机构，德邦证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规定，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做好辅导工作。

现将爱得科技的基本情况、辅导相关信息、辅导工作安排向贵局报告如下：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                            |                     |  |
|-----------|----------------------------|---------------------|--|
| 辅导对象      | 苏州爱得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  |
| 成立日期      | 2006年3月30日                 |                     |  |
| 注册资本      | 8,859.2284万元               | 法定代表人               | 陆强   |
| 注册地址      | 江苏省张家港市锦丰镇合兴安盛路2号          |                     |  |
|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 控股股东：黄美玉、陆强<br>持股比例：78.73% |                     |  |
| 行业分类      | C35专用设备制造业                 |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 公司曾于2015年11月16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于2017年12月7日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br>2023年6月30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    |     |  |                       |
|----|-----|--|-----------------------|
|    |     |  | 提交挂牌申请并受理，目前在挂牌审核过程中。 |
| 备注 | 不适用 |  |                       |

## 二、辅导相关信息

|          |                    |
|----------|--------------------|
|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 2023年11月3日         |
| 辅导机构     |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律师事务所    |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
| 会计师事务所   |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三、辅导工作安排

| 时间     | 辅导内容                    | 实施方案   | 辅导人员        |
|--------|-------------------------|--|-------------|
| 辅导前期阶段 | 持续开展尽调，全面形成具体的辅导方案并开始实施 | 在前次辅导基础上，针对本次北交所上市，德邦证券将协同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股东进行专项辅导培训，并就对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历史沿革、业务与技术、核心竞争优势、业务发展趋势、同业竞争、关联交易、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状况及董事、监事和高管的构成情况、公司三会的运行情况等进行持续尽调核查，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进一步规范指导。 | 券商、律师、申报会计师 |
| 辅导中期   | 针对北交所上市开展集              | 辅导人员将制作上市辅导课件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 券商、律师、申报    |

|        |  |   |             |
|--------|--|---|-------------|
| 阶段     | 中学习及专项培训,督促公司全面规范运作                      | 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或其法定代表人) 及实际控制人就北交所上市规则、上市注册管理办法及上市审核规则等内容进行专项辅导培训,通过现场授课及下发相关培训资料等方式促使公司相关人员尽快熟悉北交所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同时持续关注前期问题整改的落实情况,督促公司全面规范运作 | 会计师         |
| 辅导后期阶段 | 完成辅导计划,进行考核评估,做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 针对辅导内容,组织所有应参加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法律法规和证券知识考试,考察上述人员对相关知识的掌握程度。对辅导工作进行总结、评估,达到预期工作目标,完善辅导工作底稿,申请辅导验收,做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 券商、律师、申报会计师 |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3日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3日印发